

证券代码：600684

证券简称：珠江实业

编号：2020-021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，并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监事 4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4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半数监事推举，会议由韩巍监事代为主持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工作。审计费用为人民币陆拾万元整（小写¥600,000.00 元）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肆拾万元整（小写¥400,000.00 元）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贰拾万元整（小写¥200,000.00 元）。

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5 月 20 日